

证券代码：002134

证券简称：天津普林

公告编号：2025-031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6月20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6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路志宏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关于2025年度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净春梅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预计的公告》。

2、《关于孙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泰和”）的全资子公司泰和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泰和”、“孙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9,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其中珠海分行和惠州分行各承贷50%，贷款期限不超过10年，用于珠海泰和厂房及配套项目工程建设及置换珠海泰和在光大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的存量项目贷款。

惠州泰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惠州市弘瑞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持有惠州泰和的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珠海泰和以其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不动产权证抵押担保，项目设备购置并取得发票后三个月内，追加项目设备抵押担保。具体贷款及担保额度及期限以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孙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及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3、《关于孙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泰和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授信额度，额度期限1年，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票贴现、商票保贴、国内信用证以及项下融资、贸易融资、应收账款无追索权明保理额度、保函等。单笔流动资金贷款期限最长1年且不超过额度到期日后6个月。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银行批复为准。

惠州泰和为珠海泰和上述银行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孙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及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4、《关于孙公司向光大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泰和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拟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1年，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银行批复为准。

惠州泰和为珠海泰和上述银行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孙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及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5、《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定于2025年7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